

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萧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土地使用权招拍挂出让成交公示

萧自然资规示字〔2023〕4号

按照《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、《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》和《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遵循公开、公正、平的原则。我局于2023年02月13日至2023年03月06日拍卖出让10宗国有土地使用权。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地块基本情况：

宗地编号	2022-103	地块位置	龙城镇姬村，萧县经济开发区，规划二路以北，经二路以西	土地用途	公用设施用地
土地面积(公顷)	0.0771	出让年限	50年	成交价(万元)	25.443

明细用途

用途名称	面积
公用设施用地	0.0771

受让单位 萧县产投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

土地使用条件：规划设计条件按照《2022-103号宗地出让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》，用地使用性质为供水用地，容积率(FAR)≤0.5，建筑密度(BD)≤20%。该地块不涉及房地产开发项目用地。出让年限供水用地50年。如改变用途由县政府依法收回。

备注：2023年3月7日拍卖成交，成交单价13万元/亩。

宗地编号	2022-104	地块位置	龙城镇姬村，萧县经济开发区，顺河路以南	土地用途	公用设施用地
土地面积(公顷)	0.4811	出让年限	50年	成交价(万元)	151.5465

明细用途

用途名称	面积
公用设施用地	0.4811

受让单位 萧县产投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

土地使用条件：规划设计条件按照《2022-104号宗地出让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》，用地使用性质为排水用地，容积率(FAR)≤0.5，建筑密度(BD)≤20%。出让年限排水用地50年。如改变用途由县政府依法收回。

备注：2023年3月7日拍卖成交，成交单价13万元/亩。

宗地编号	2022-105	地块位置	龙城镇姬村，萧县经济开发区萧泉工业园，顺河路以南、翰林路以西	土地用途	工业用地
土地面积(公顷)	2	出让年限	50年	成交价(万元)	390

明细用途

用途名称	面积
工业用地	2

受让单位 萧县及时雨门窗有限公司

土地使用条件：规划设计条件按照《2022-105号宗地出让基本情况及主要规划指标说明》，该地块为工业用地“标准地出让”，容积率(FAR)≥1.0，建筑密度(BD)≥40%。行业名称为金属制品业，固定投资强度不低于150万元/亩；项目投产达产后，年度亩均税收不低于5万元/亩；单位排放增加值不低于400万元/吨；单位能耗增值不低于2万元/吨标准煤。竞得人需与萧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《“标准地”投资建设协议》，并严格按照《“标准地”投资建设协议》内容进行建设。该地块不涉及房地产开发项目用地。出让年限工业用地50年。如改变用途由县政府依法收回。

备注：2023年3月7日拍卖成交，成交单价13万元/亩。

宗地编号	2022-106	地块位置	龙城镇姬村，萧县经济开发区萧泉工业园，顺河路以南、翰林路以西	土地用途	工业用地
土地面积(公顷)	2.6666	出让年限	50年	成交价(万元)	519.987

明细用途

用途名称	面积
工业用地	2.6666

受让单位 宿州星野门窗有限公司

土地使用条件：规划设计条件按照《2022-106号宗地出让基本情况及主要规划指标说明》，该地块为工业用地“标准地出让”，容积率(FAR)≥1.0，建筑密度(BD)≥40%。行业名称为金属制品业，固定投资强度不低于150万元/亩；项目投产达产后，年度亩均税收不低于5万元/亩；单位排放增加值不低于400万元/吨；单位能耗增值不低于2万元/吨标准煤。竞得人需与萧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《“标准地”投资建设协议》，并严格按照《“标准地”投资建设协议》内容进行建设。该地块不涉及房地产开发项目用地。出让年限工业用地50年。如改变用途由县政府依法收回。

备注：2023年3月7日拍卖成交，成交单价13万元/亩。

宗地编号	2022-108	地块位置	龙城镇姬村，萧县经济开发区萧泉工业园，顺河路以南、翰林路以东	土地用途	工业用地
土地面积(公顷)	1.7479	出让年限	50年	成交价(万元)	340.8405

明细用途

用途名称	面积
工业用地	1.7479

受让单位 萧县康维木质纤维有限公司

土地使用条件：规划设计条件按照《2022-108号宗地出让基本情况及主要规划指标说明》，该地块为工业用地“标准地出让”，容积率(FAR)≥1.0，建筑密度(BD)≥40%。行业名称为木材加工和木、竹、藤、棕、草制品业，固定投资强度不低于150万元/亩；项目投产达产后，年度亩均税收不低于5万元/亩；单位排放增加值不低于400万元/吨；单位能耗增加值不低于2.5万元/吨标准煤。竞得人需与萧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《“标准地”投资建设协议》。该地块不涉及房地产开发项目用地。出让年限工业用地50年。如改变用途由县政府依法收回。

备注：2023年3月7日拍卖成交，成交单价13万元/亩。

宗地编号	2022-109	地块位置	龙城镇姬村，萧县经济开发区萧泉工业园，顺河路以南、翰林路以东	土地用途	工业用地
土地面积(公顷)	1.3655	出让年限	50年	成交价(万元)	266.2725

明细用途

用途名称	面积
工业用地	1.3655

受让单位 安徽睿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土地使用条件：规划设计条件按照《2022-109号宗地出让基本情况及主要规划指标说明》，该地块为工业用地“标准地出让”，容积率(FAR)≥1.0，建筑密度(BD)≥40%。行业名称为专用设备制造业，固定投资强度不低于150万元/亩；项目投产达产后，年度亩均税收不低于15万元/亩；单位排放增加值不低于4800万元/吨；单位耗增加值不低于4.7万元/吨标准煤。竞得人需与萧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《“标准地”投资建设协议》。该地块不涉及房地产开发项目用地。出让年限工业用地50年。如改变用途由县政府依法收回。

备注：2023年3月7日拍卖成交，成交单价13万元/亩。

宗地编号	2022-110	地块位置	龙城镇姬村，萧县经济开发区萧泉工业园，顺河路以南，规划三路以西	土地用途	工业用地
土地面积(公顷)	1.2254	出让年限	50年	成交价(万元)	238.953

明细用途

用途名称	面积
工业用地	1.2254

工业用地	1.2254					
受让单位	安徽明河新材料有限公司					
土地使用条件: 规划设计条件按照《2022-110号宗地出让基本情况及主要规划指标说明》，该地块为工业用地“标准地出让”，容积率(FAR)≥1.0，建筑密度(BD)≥40%，行业名称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，固定投资强度不低于200万元/亩；项目投产达产后，年度亩均税收不低于5万元/亩；单位排放增加值不低于400万元/吨；单位耗增加值不低于1.6万元/吨标准煤。竞得人需与萧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《“标准地”投资建设协议》。该地块不涉及房地产开发项目用地。出让年限工业50年。如改变用途由县政府依法收回。						
备注：2023年3月7日拍卖成交，成交单价13万元/亩。						
宗地编号	2022-111	地块位置	龙城镇姬村，萧县经济开发区萧泉工业园，顺河路以南，规划三路以西			
土地面积(公顷)	1.0979	出让年限	50年			
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成交价(万元) 214.0905						
明细用途						
用途名称	面积					
工业用地	1.0979					
受让单位	宿州奇力新材料有限公司					
土地使用条件: 规划设计条件按照《2022-111号宗地出让基本情况及主要规划指标说明》，该地块为工业用地“标准地出让”，容积率(FAR)≥1.0，建筑密度(BD)≥40%，行业名称为金属制品业，固定投资强度不低于150万元/亩；项目投产达产后，年度亩均税收不低于5万元/亩；单位排放增加值不低于400万元/吨；单位能耗增值不低于2万元/吨标准煤。竞得人需与萧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《“标准地”投资建设协议》。该地块不涉及房地产开发项目用地。出让年限工业用地50年。如改变用途由县政府依法收回。						
备注：2023年3月7日拍卖成交，成交单价13万元/亩。						
宗地编号	2022-114	地块位置	龙城镇姬村，萧县经济开发区萧泉工业园，玉环大道以东，沿河北路以北			
土地面积(公顷)	1.5438	出让年限	50年			
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成交价(万元) 301.041						
明细用途						
用途名称	面积					
工业用地	1.5438					
受让单位	安徽福道汽车科技有限公司					
土地使用条件: 规划设计条件按照《2022-114号宗地出让基本情况及主要规划指标说明》，该地块为工业用地“标准地出让”，容积率(FAR)≥1.0，建筑密度(BD)≥40%，行业名称为汽车制造业，固定投资强度不低于150万元/亩；项目投产达产后，年度亩均税收不低于15万元/亩；单位排放增加值不低于2600万元/吨；单位能耗增值不低于4万元/吨标准煤。竞得人需与萧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《“标准地”投资建设协议》。该地块不涉及房地产开发项目用地。出让年限工业用地50年。如改变用途由县政府依法收回。						
备注：2023年3月7日拍卖成交，成交单价13万元/亩。						
宗地编号	2022-115	地块位置	龙城镇姬村，萧县经济开发区萧泉工业园，正民大道以东、玉环大道以西			
土地面积(公顷)	7.697	出让年限	50年			
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成交价(万元) 1500.915						
明细用途						
用途名称	面积					
工业用地	7.6970					
受让单位	安徽润博机械有限公司					
土地使用条件: 规划设计条件按照《2022-115号宗地出让基本情况及主要规划指标说明》，该地块为工业用地“标准地出让”，容积率(FAR)≥1.0，建筑密度(BD)≥40%，行业名称为汽车制造业，固定投资强度不低于150万元/亩；项目投产达产后，年度亩均税收不低于15万元/亩；单位排放增加值不低于2600万元/吨；单位能耗增值不低于4万元/吨标准煤。竞得人需与萧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《“标准地”投资建设协议》。该地块不涉及房地产开发项目用地。出让年限工业用地50年。如改变用途由县政府依法收回。						
备注：2023年3月7日拍卖成交，成交单价13万元/亩。						

二、公示期：2023年03月07日至2023年03月16日。

三、该宗地双方已签订成交确认书，如果宗地的用途为住宅或商服则需在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；非住宅或商服用途则应在30日内签订出让合同，相关事宜在合同中约定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单位：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萧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单位地址：龙城镇瑞祥小区 凤北新城兴业路北

邮政编码：235200

联系电话：0557-5017750 5068316

联系人：徐女士 崔女士

电子邮件：

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萧县公共资源交易
2023年03月